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

（2026 年 51 号）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 17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2026 年第 38 期）》（2026 年第 109 号），其中涉及我市两家生产企业。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

一、东莞市裕龙饮用水有限公司生产的粤峰山泉包装饮用水

东莞市厚街天盈饮水店经营的标称东莞市裕龙饮用水有限公司生产的粤峰山泉包装饮用水（规格型号：16L/桶，商标：粤峰山泉，生产日期：2026/5/26），铜绿假单胞菌项目不合格。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裕龙饮用水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上述粤峰山泉包装饮用水的产品库存，现场告知该公司应当按照《食品召回管理办法》对上述产品实施主动召回。经调查，该公司生产上述批次粤峰山泉包装饮用水 70 桶用于销售，已全部销售完毕，该公司对该批次粤峰山泉包装饮用水启动了召回，召回产品 0 桶。

我局依法对东莞市裕龙饮用水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二、东莞市佳乐优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茗井甘田包装饮用水

东莞市万江芳姐康泉桶装水店经营的标称东莞市佳乐优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茗井甘田包装饮用水（规格型号：16L/桶，生产日期：2026/5/29），铜绿假单胞菌项目不合格。

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佳乐优食品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未发现上述茗井甘田包装饮用水的产品库存，现场告知该公司应当按照《食品召回管理办法》对上述产品实施主动召回。经调查，该公司生产了上述批次产品共计 120 桶用于销售，已全部销售完毕。该公司对上述批次茗井甘田包装饮用水启动了召回，因已销售使用完毕未能召回。

我局依法对东莞市佳乐优食品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8 月 31 日